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7763)

公司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 33 路 14 號

電 話：(04)23502588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36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14
	(五) 重大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 ~ 27
	(七) 關係人交易	27
	(八) 質押之資產	2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8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28	
(十二)	其他	28 ~ 3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4	
(十四)	部門資訊	35 ~ 36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4000601 號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崇舜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崇舜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玉娟



會計師

劉美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8 月 1 2 日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6月30日及民國112年12月31日、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69,580	29	\$ 295,019	24	\$ 263,275	2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38,950	3	39,800	3	43,919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73,248	6	104,609	8	63,812	5
1200	其他應收款		4,885	-	3,836	-	1,760	-
130X	存貨	六(三)	268,514	21	273,277	22	307,623	25
1410	預付款項		8,414	-	10,469	1	10,78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63,591</u>	<u>59</u>	<u>727,010</u>	<u>58</u>	<u>691,176</u>	<u>57</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八	364,429	28	373,848	30	375,510	3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五)	111,440	9	109,963	9	110,161	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285	1	7,795	-	5,84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六)及八	38,578	3	39,782	3	38,912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24,732</u>	<u>41</u>	<u>531,388</u>	<u>42</u>	<u>530,431</u>	<u>43</u>
1XXX	資產總計		<u>\$ 1,288,323</u>	<u>100</u>	<u>\$ 1,258,398</u>	<u>100</u>	<u>\$ 1,221,607</u>	<u>100</u>

(續次頁)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6月30日及民國112年12月31日、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77,000	6	\$ 50,000	4	\$ 90,000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三)	3,136	-	6,363	1	3,945	-
2150	應付票據		19,947	2	29,907	2	32,320	3
2170	應付帳款		48,511	4	39,038	3	35,701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54,733	4	57,196	5	96,177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600	1	34,686	3	20,94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四)	7,505	1	5,621	-	6,61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30,432</u>	<u>18</u>	<u>222,811</u>	<u>18</u>	<u>285,701</u>	<u>23</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772	2	15,793	1	12,391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65,061	5	65,993	5	68,437	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85,833</u>	<u>7</u>	<u>81,786</u>	<u>6</u>	<u>80,828</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316,265</u>	<u>25</u>	<u>304,597</u>	<u>24</u>	<u>366,529</u>	<u>30</u>
權益								
股本								
		六(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582,143	45	572,131	46	521,640	43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	-	-	-	41,731	3
資本公積								
		六(十一)						
3200	資本公積		50,343	4	50,343	4	44,474	4
保留盈餘								
		六(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6,945	4	43,351	3	43,351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54,502	20	281,628	22	205,879	1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8,125	2	6,348	1	(1,99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972,058</u>	<u>75</u>	<u>953,801</u>	<u>76</u>	<u>855,078</u>	<u>70</u>
3XXX	權益總計		<u>972,058</u>	<u>75</u>	<u>953,801</u>	<u>76</u>	<u>855,078</u>	<u>7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88,323</u>	<u>100</u>	<u>\$ 1,258,398</u>	<u>100</u>	<u>\$ 1,221,60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文清



經理人：林育鋒



會計主管：莊忠學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	\$ 428,965	100	\$ 423,72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六)	(274,514)	(64)	(285,102)	(67)		
5900 營業毛利		154,451	36	138,621	33		
營業費用	六(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16,693)	(4)	(18,386)	(4)		
6200 管理費用		(32,778)	(7)	(28,939)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613)	(4)	(15,647)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6,084)	(15)	(62,972)	(15)		
6900 營業利益		88,367	21	75,649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680	-	542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6,648	1	4,40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10,426)	(2)	740	-		
7050 財務成本		(174)	-	(86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72)	(1)	4,816	1		
7900 稅前淨利		86,095	20	80,465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七)	(20,959)	(5)	(20,270)	(5)		
8200 本期淨利		\$ 65,136	15	\$ 60,195	14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21,777	5	(\$ 23,305)	(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21,777	5	(23,305)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1,777	5	(\$ 23,305)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6,913	20	\$ 36,890	9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2		\$ 1.05			
稀釋每股盈餘	六(十八)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12		\$ 1.0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文清



經理人：林育鋒



會計主管：莊忠學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本公司		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附註	普通股股本	待分配股票 股利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112年1月1日餘額		\$ 521,640	\$ -	\$ 44,474	\$ 25,599	\$ 257,331	\$ 21,308	\$ 870,352
本期淨利		-	-	-	-	60,195	-	60,1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3,305)	(23,3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0,195	(23,305)	36,890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二)							
法定盈餘公積		-	-	-	17,752	(17,752)	-	-
股票股利		-	41,731	-	-	(41,731)	-	-
現金股利		-	-	-	-	(52,164)	-	(52,164)
112年6月30日餘額		\$ 521,640	\$ 41,731	\$ 44,474	\$ 43,351	\$ 205,879	(\$ 1,997)	\$ 855,078
<u>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113年1月1日		\$ 572,131	\$ -	\$ 50,343	\$ 43,351	\$ 281,628	\$ 6,348	\$ 953,801
本期淨利		-	-	-	-	65,136	-	65,1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777	21,7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5,136	21,777	86,913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二)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594	(13,594)	-	-
股票股利		10,012	-	-	-	(10,012)	-	-
現金股利		-	-	-	-	(68,656)	-	(68,656)
113年6月30日餘額		\$ 582,143	\$ -	\$ 50,343	\$ 56,945	\$ 254,502	\$ 28,125	\$ 972,05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文清



經理人：林育鋒



會計主管：莊忠學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6,095	\$ 80,46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四)(十六) 24,668	23,641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五)(十六) 1,434	1,431
攤銷費用	六(十六) 1,702	1,47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36	18
利息費用	174	866
利息收入	(1,680)	(542)
政府補助收入	六(十四) (2,801)	(3,491)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8,668	3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850	3,856
應收帳款淨額	31,478	37,940
存貨淨額	14,620	201
其他應收款	(1,049)	1,790
預付款項	2,055	5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3,227)	(6,984)
應付票據	(9,960)	868
應付帳款	9,473	(16,065)
其他應付款	(769)	(240)
其他流動負債	1,881	(1,52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3,848	124,613
收取之利息	1,680	542
支付之利息	(156)	(863)
支付所得稅	(33,427)	(39,7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1,945	84,50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九) (8,404)	(7,28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5	3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773)	(687)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75	1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737)	(7,8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 40,000	100,000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 (13,000)	(1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68,65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656)	-
匯率變動數	(6,991)	(4,1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4,561	72,5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5,019	190,7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9,580	\$ 263,27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鍾文清



經理人：林育鋒



會計主管：莊忠學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3年及112年第二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 6 月在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化學材料製造、加工及買賣、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特用化學品及其中間體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及合併基礎說明如下，餘與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本公司	山東崇舜 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 司	化學材料 製造業及 買賣業	100	100	100	
山東崇舜 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 司	嘉興崇舜 貿易有限 公司	化學材料 買賣業	100	100	100	

3. 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六) 所得稅

1.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2.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年6月30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6月30日</u>
庫存現金	\$ 345	\$ 167	\$ 263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336,805	294,852	216,317
定期存款	<u>32,430</u>	<u>-</u>	<u>46,695</u>
	<u>\$ 369,580</u>	<u>\$ 295,019</u>	<u>\$ 263,27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3年6月30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6月30日</u>
應收票據	\$ 38,950	\$ 39,800	\$ 43,919
減：備抵呆帳	-	-	-
	<u>\$ 38,950</u>	<u>\$ 39,800</u>	<u>\$ 43,919</u>
應收帳款	\$ 74,927	\$ 106,288	\$ 64,581
減：備抵呆帳	(1,679)	(1,679)	(769)
	<u>\$ 73,248</u>	<u>\$ 104,609</u>	<u>\$ 63,812</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3年6月30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6月30日</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未逾期	\$ 38,950	\$ 72,838	\$ 39,800	\$ 101,986	\$ 43,919	\$ 62,888
0-30天	-	-	-	2,158	-	4
31-60天	-	466	-	11	-	1,347
61-90天	-	100	-	182	-	-
91天以上	-	1,523	-	1,951	-	342
	<u>\$ 38,950</u>	<u>\$ 74,927</u>	<u>\$ 39,800</u>	<u>\$ 106,288</u>	<u>\$ 43,919</u>	<u>\$ 64,58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6 月 30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 150,110 仟元。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38,950 仟元、39,800 仟元及 43,919 仟元；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73,248 仟元、104,609 仟元及 63,812 仟元。
-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113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47,352	(\$ 12,620)	\$ 134,732
在製品	1,565	(212)	1,353
製成品	134,201	(7,749)	126,452
商品存貨	6,316	(339)	5,977
合計	<u>\$ 289,434</u>	<u>(\$ 20,920)</u>	<u>\$ 268,514</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64,312	(\$ 12,307)	\$ 152,005
在製品	1,363	(212)	1,151
製成品	124,268	(7,556)	116,712
商品存貨	3,745	(336)	3,409
合計	<u>\$ 293,688</u>	<u>(\$ 20,411)</u>	<u>\$ 273,277</u>

112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91,198	(\$ 7,190)	\$ 184,008
在製品	1,198	(196)	1,002
製成品	123,495	(5,814)	117,681
商品存貨	5,197	(265)	4,932
合計	<u>\$ 321,088</u>	<u>(\$ 13,465)</u>	<u>\$ 307,623</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74,021	\$ 284,317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509	759
存貨盤(盈)損	(16)	26
	<u>\$ 274,514</u>	<u>\$ 285,102</u>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移轉</u>	<u>淨兌換差額</u>	<u>期末餘額</u>
成本						
土地	\$ 19,869	\$ -	\$ -	\$ -	\$ -	\$ 19,869
房屋及建築	310,222	701	-	-	7,789	318,712
機器設備	235,354	657	(1,400)	11,192	6,056	251,859
運輸設備	5,116	1,862	(75)	-	110	7,013
辦公設備	4,097	32	(30)	-	34	4,133
其他設備	72,985	726	(105)	3,935	1,821	79,362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3,156	2,714	-	(15,127)	263	1,006
	<u>660,799</u>	<u>\$ 6,692</u>	<u>(\$ 1,610)</u>	<u>\$ -</u>	<u>\$ 16,073</u>	<u>681,95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 93,961)	(\$ 7,616)	\$ -	\$ -	(\$ 2,291)	(\$ 103,868)
機器設備	(141,059)	(10,925)	1,035	-	(3,576)	(154,525)
運輸設備	(3,817)	(239)	72	-	(76)	(4,060)
辦公設備	(2,700)	(195)	28	-	(31)	(2,898)
其他設備	(45,414)	(5,693)	74	-	(1,141)	(52,174)
	<u>(286,951)</u>	<u>(\$ 24,668)</u>	<u>\$ 1,209</u>	<u>\$ -</u>	<u>(\$ 7,115)</u>	<u>(317,525)</u>
	<u>\$ 373,848</u>					<u>\$ 364,429</u>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 19,869	\$ -	\$ -	\$ -	\$ -	\$ 19,869
房屋及建築	310,614	-	-	4,916 (8,657)	306,873
機器設備	231,976	1,462	-	179 (6,482)	227,135
運輸設備	5,389	-	-	- (115)	5,274
辦公設備	3,766	15 (62)	- (40)	3,679
其他設備	70,317	125 (275)	- (1,875)	68,292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4,307	4,180	- (5,095)	(100)	3,292
	<u>646,238</u>	<u>\$ 5,782</u>	<u>(\$ 337)</u>	<u>\$ -</u>	<u>(\$ 17,269)</u>	<u>634,41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 80,354)	(\$ 7,572)	\$ -	\$ -	\$ 2,278	(\$ 85,648)
機器設備	(122,339)	(10,429)	-	-	3,577	(129,191)
運輸設備	(3,536)	(271)	-	-	85	(3,722)
辦公設備	(2,565)	(157)	59	-	33	(2,630)
其他設備	(33,733)	(5,212)	221	-	1,011	(37,713)
	<u>(242,527)</u>	<u>(\$ 23,641)</u>	<u>\$ 280</u>	<u>\$ -</u>	<u>\$ 6,984</u>	<u>(258,904)</u>
	<u>\$ 403,711</u>					<u>\$ 375,510</u>

1.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未有利息資本化。

(五)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建物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3年6月30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6月30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	<u>\$ 111,440</u>	<u>\$ 109,963</u>	<u>\$ 110,161</u>
	<u>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u>\$ 1,434</u>	<u>\$ 1,431</u>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512</u>	<u>\$ 1,144</u>

5.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512 仟元及 1,144 仟元。

(六)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3年6月30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6月30日</u>
預付土地款	<u>\$ 32,993</u>	<u>\$ 32,993</u>	<u>\$ 32,993</u>
存出保證金	<u>83</u>	<u>1,358</u>	<u>683</u>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5,502</u>	<u>5,431</u>	<u>5,236</u>
	<u>\$ 38,578</u>	<u>\$ 39,782</u>	<u>\$ 38,912</u>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9 日申購彰濱工業區崙尾西一區四期產業用地，款項依公告現值波動計算，並分二期 20%及 80%繳納。截至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第一期款已繳納 32,993 仟元，第二期款預計點交土地日起 30 日前繳納，並於民國 114 年 12 月開始興工。

(七)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3年6月30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6月30日</u>
銀行信用借款	\$ 40,000	\$ 37,000	\$ 20,000
銀行擔保借款	37,000	13,000	70,000
	<u>\$ 77,000</u>	<u>\$ 50,000</u>	<u>\$ 90,000</u>
金融機構借款利率區間	<u>1.97%~2.22%</u>	<u>1.90%~2.10%</u>	<u>1.90%~2.18%</u>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定質押提供銀行借款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八) 其他應付款

	<u>113年6月30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6月30日</u>
應付保險費	\$ 16,964	\$ 16,446	\$ 13,339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410	16,638	10,137
應付公積金	6,233	6,056	5,920
應付設備款	1,050	2,762	2,092
應付股利	-	-	52,164
其他應付款-其他	19,076	15,294	12,525
合計	<u>\$ 54,733</u>	<u>\$ 57,196</u>	<u>\$ 96,177</u>

(九) 退休金

1. (1) 本集團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集團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1 仟元及 60 仟元。

(3)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18 仟元。

2.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本集團之中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其提撥比率皆為 14%~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359 仟元及 2,766 仟元。

(十)股本

1. 截至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00,000 仟元，分為 8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582,143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3年	單位：仟股 112年
1月1日	57,213	52,164
股票股利	1,001	-
6月30日	58,214	52,164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41,731 仟元，計發行新股 4,17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訂民國 112 年 7 月 24 日為增資基準日，該項增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7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876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16.7 元，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17 日收足股款，並訂民國 112 年 10 月 18 日為增資基準日，該項增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4.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5 月 3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10,012 仟元，計發行新股 1,00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訂民國 113 年 5 月 12 日為增資基準日，該項增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3年		112年	
	發行溢價	其他	發行溢價	其他
1月1日暨6月30日	\$ 5,869	\$ 44,474	\$ -	\$ 44,474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後，再就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股東股息紅利政策，係考量所處產業環境、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盈餘分配之比率，得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比例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 10%。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3 年 5 月 3 日及 112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金額	每股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	\$ 13,594		\$ 17,752	
股票股利	10,012	\$ 0.18	41,731	\$ 0.80
現金股利	68,656	1.20	52,164	1.00
	<u>\$ 92,262</u>		<u>\$ 111,647</u>	

4. 有關員工酬勞資訊，請詳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十六)。

(十三)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地理區域：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國內營運部門			國外營運部門	合計
	亞洲	歐洲	其他	亞洲	
合約收入	\$ 290,179	\$ 20,695	\$ 3,691	\$ 114,400	\$ 428,965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國內營運部門			國外營運部門	合計
	亞洲	歐洲	其他	亞洲	
合約收入	\$ 252,851	\$ 64,058	\$ 1,468	\$ 105,346	\$ 423,723

2. 合約負債-流動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112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 3,136	\$ 6,363	\$ 3,945	\$ 10,929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 5,765	\$ 9,117

(十四) 其他收入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政府補助收入	\$ 5,613	\$ 3,535
其他收入	1,035	865
	\$ 6,648	\$ 4,400

山東崇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2 月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濰坊濱海經濟發展區簽訂政府補助合約，分兩期補貼基礎設施建設款 112,843 仟元認列遞延收入(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依土地使用權年限 50 年逐年認列收入。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補助收入分別為 2,801 仟元及 3,491 仟元。

	<u>113年6月30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6月30日</u>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流動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	\$ 5,360	\$ 5,358	\$ 6,383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表列其他非流動 負債)	<u>64,898</u>	<u>65,829</u>	<u>67,697</u>
	<u>\$ 70,258</u>	<u>\$ 71,187</u>	<u>\$ 74,080</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9,549)	\$ 85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損失	(236)	(18)
什項支出	(641)	(97)
	<u>(\$ 10,426)</u>	<u>\$ 740</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含員工酬勞費用)

	<u>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7,097	\$ 43,166
勞健保費用	6,110	4,620
退休金費用	2,420	2,826
其他用人費用	<u>3,728</u>	<u>3,089</u>
	<u>\$ 59,355</u>	<u>\$ 53,701</u>
折舊費用	<u>\$ 26,102</u>	<u>\$ 25,072</u>
攤銷費用	<u>\$ 1,702</u>	<u>\$ 1,471</u>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依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發放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開決議應報告股東會，年度如有獲利，應自年度稅前淨利提撥不高於 3% 且不低於 1% 之員工酬勞，並得提撥不高於 3% 之董監事酬勞。

2.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帳列估計如下：

	<u>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酬勞	\$ 821	\$ 784
董監事酬勞	-	-
	<u>\$ 821</u>	<u>\$ 784</u>

(1)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以 1% 及 0% 估列。

(2) 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計算。

(3)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2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6,010	\$ 16,014
未分配盈餘加徵	2,184	3,29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89	8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8,283</u>	<u>19,31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676	954
所得稅費用	<u>\$ 20,959</u>	<u>\$ 20,270</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十八) 每股盈餘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5,136	58,214	\$ 1.12
<u>稀釋每股盈餘</u>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65,136	58,21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100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65,136	58,314	\$ 1.12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0,195	57,338	\$ 1.05
<u>稀釋每股盈餘</u>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60,195	57,3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103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60,195	57,441	\$ 1.05

1.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數，業已依民國 113 年 5 月 12 日及 112 年 7 月 24 日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2.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692	\$ 5,78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762	3,59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050)	(2,092)
本期支付現金	\$ 8,404	\$ 7,286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3年度	112年度
應付股利	\$ -	\$ 52,164

(二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3年		
	短期借款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3年1月1日	\$ 50,000	\$ -	\$ 50,0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7,000	68,656	95,65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68,656)	(68,656)
113年6月30日	\$ 77,000	\$ -	\$ 77,000

	112年		
	短期借款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年1月1日	\$ 90,000	\$ -	\$ 90,0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	-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52,164	52,164
112年6月30日	\$ 90,000	\$ 52,164	\$ 142,164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集 團 關 係</u>
時慶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個體
海寧崇舜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新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1,884	\$ 8,536
退職後福利	28	27
總計	\$ 11,912	\$ 8,563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 19,869	\$ 19,869	\$ 19,869	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7,629	7,431	7,931	短期借款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83	1,358	683	租賃保證金及履約保證金
	<u>\$ 27,581</u>	<u>\$ 28,658</u>	<u>\$ 28,48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集團為購買土地及興建廠房各項工程已簽訂合約但尚未支付之款項如下：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合約總價	<u>\$ 174,679</u>	<u>\$ 185,041</u>	<u>\$ 168,366</u>
尚未支付款項	<u>\$ 141,686</u>	<u>\$ 142,078</u>	<u>\$ 135,373</u>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經經濟部工業局發函核准承購彰濱工業區崙尾西一區崙海段之土地，款項依公告現值波動計算，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5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6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8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55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99,000 仟元，認股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7 月 8 日。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維持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或發行新股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2 年相同，均致力降低負債佔資產比率至合理的風險水準。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3年6月30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6月30日</u>
負債總額	<u>\$ 316,265</u>	<u>\$ 304,597</u>	<u>\$ 366,529</u>
資產總額	<u>\$ 1,288,323</u>	<u>\$ 1,258,398</u>	<u>\$ 1,221,607</u>
負債資產比率	<u>25%</u>	<u>24%</u>	<u>30%</u>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3年6月30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6月30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9,580	\$ 295,019	\$ 263,275
應收票據淨額	38,950	39,800	43,919
應收帳款淨額	73,248	104,609	63,812
其他應收款	4,885	3,836	1,760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	83	1,358	683
	<u>\$ 486,746</u>	<u>\$ 444,622</u>	<u>\$ 373,449</u>
	<u>112年6月30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6月30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7,000	\$ 50,000	\$ 90,000
應付票據	19,947	29,907	32,320
應付帳款	48,511	39,038	35,701
其他應付帳款	54,733	57,196	96,177
	<u>\$ 200,191</u>	<u>\$ 176,141</u>	<u>\$ 254,198</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前在不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與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歐元及日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金、歐元及日幣支出的預期交易。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影響 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32	32.43	\$ 95,095	1%	\$ 951	\$ -
日幣：新台幣	711,754	0.20	143,632	1%	1,436	-
美金：人民幣	4,829	7.30	156,593	1%	1,56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835	32.43	\$ 156,795	1%	\$ 1,568	\$ -
美金：人民幣	63	7.30	2,043	1%	\$ 20	\$ -
11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影響 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10	30.71	\$ 107,785	1%	\$ 1,078	\$ -
日幣：新台幣	593,657	0.22	129,120	1%	1,291	-
美金：人民幣	5,974	7.09	183,457	1%	1,83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536	30.71	\$ 170,005	1%	\$ 1,700	\$ -

112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影響 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67	31.13	\$	95,476	1% \$ 955 \$ -
歐元：新台幣		933	33.80		31,535	1% 315 -
日幣：新台幣		284,312	0.22		62,549	1% 625 -
美金：人民幣		3,714	7.27		115,622	1% 1,15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50	31.13	\$	110,512	1% \$ 1,105 \$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9,549 仟元及利益 855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美金計價。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308 仟元及 360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用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C. 本集團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 個月，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6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113年6月30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2%	\$ 111,788	\$ 139
0-30天	0.15%~0.35%	-	-
31-60天	0.78%~3.49%	466	8
61-90天	4.17%~9.50%	100	9
91天以上	100.00%	1,523	1,523
		<u>\$ 113,877</u>	<u>\$ 1,679</u>
<u>112年12月31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2%	\$ 141,786	\$ 20
0-30天	0.25%~0.32%	2,158	-
31-60天	1.73%~3.64%	10	-
61-90天	6.25%~8.74%	182	-
91天以上	100.00%	1,951	1,659
		<u>\$ 146,087</u>	<u>\$ 1,679</u>
<u>112年6月30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6%	\$ 106,807	\$ 464
0-30天	0.64%	4	-
31-60天	2.06%	1,347	24
61-90天	16.71%	-	-
91天以上	100.00%	342	281
		<u>\$ 108,500</u>	<u>\$ 769</u>

- E.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之應收款項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3年</u>	<u>112年</u>
1月1日暨6月30日	<u>\$ 1,679</u>	<u>\$ 769</u>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集團整體資金管理是由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門予以彙總及調度。本集團財務部門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需要。
- B. 本集團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截至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451,880 仟元、476,580 仟元及 382,230 仟元。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113年6月30日				
短期借款	\$ 77,757	\$ -	\$ -	77,757
應付票據	19,947	-	-	19,947
應付帳款	48,511	-	-	48,511
其他應付款	54,733	-	-	54,733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1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50,614	\$ -	\$ -	50,614
應付票據	29,907	-	-	29,907
應付帳款	39,038	-	-	39,038
其他應付款	57,196	-	-	57,19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112年6月30日				
短期借款	\$ 91,161	\$ -	\$ -	91,161
應付票據	32,320	-	-	32,320
應付帳款	35,701	-	-	35,701
其他應付款	96,177	-	-	96,17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一。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不適用。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地區別分為國外營運部門及國內營運部門。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將業務組織按營運地區分類。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根據調整後稅前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國內營運部門	國外營運部門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314,565	\$ 114,400	\$ 428,965
內部客戶收入	-	273,098	273,098
收入合計	<u>\$ 314,565</u>	<u>\$ 387,498</u>	<u>\$ 702,063</u>
部門稅前損益	<u>\$ 41,949</u>	<u>\$ 44,146</u>	<u>\$ 86,095</u>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u>\$ 1,545</u>	<u>\$ 135</u>	<u>\$ 1,680</u>
利息費用	<u>\$ 174</u>	<u>\$ -</u>	<u>\$ 174</u>
折舊及攤銷	<u>\$ 1,313</u>	<u>\$ 26,491</u>	<u>\$ 27,804</u>
所得稅費用	<u>\$ 16,138</u>	<u>\$ 4,821</u>	<u>\$ 20,959</u>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國內營運部門	國外營運部門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318,377	\$ 105,346	\$ 423,723
內部客戶收入	-	269,472	269,472
收入合計	<u>\$ 318,377</u>	<u>\$ 374,818</u>	<u>\$ 693,195</u>
部門稅前損益	<u>\$ 54,025</u>	<u>\$ 26,440</u>	<u>\$ 80,465</u>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u>\$ 497</u>	<u>\$ 45</u>	<u>\$ 542</u>
利息費用	<u>\$ 866</u>	<u>\$ -</u>	<u>\$ 866</u>
折舊及攤銷	<u>\$ 1,396</u>	<u>\$ 25,147</u>	<u>\$ 26,543</u>
所得稅費用	<u>\$ 17,395</u>	<u>\$ 2,875</u>	<u>\$ 20,270</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1. 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節如下：

	<u>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702,063	\$ 693,195
消除部門間收入	(273,098)	(269,472)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u>\$ 428,965</u>	<u>\$ 423,723</u>

2. 本期調整後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一致，無須調節。

(以下空白)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1)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崇舜股份有限公 司	彰濱工業區崙尾西 一區崙海段	111/10/27	\$ 174,679	\$ 32,993	中華工程股份有 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註2	營業使用	註3

註1：係為合約簽訂日。

註2：係為合約總價款，以民國113年6月30日之公告土地價格為基準計價(合約總價款依土地開發完成後之公告土地價格調整)。

註3：第一期款20%，截至113年6月30日已支付\$32,993仟元，第二期款繳款期間將於預計點交土地日之30日前通知繳款。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崇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168,879	61.52%	提單日期後178天收款	註1	註1	\$ 153,709	224.53%	註2
山東崇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嘉興崇舜貿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貨	107,004	24.94%	月結60天收款	註1	註1	18,077	16.11%	註2

註1：本集團間之銷貨交易係依合理利潤計價；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差異。

註2：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山東崇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53,709	2.10	\$ -	-	\$ 17,358	-

註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截至民國113年7月31日止，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款金額。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崇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 168,879	提單日期後178天付款	39.37%
0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崇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53,709	提單日期後178天付款	11.93%
1	山東崇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嘉興崇舜貿易有限公司	1	銷貨	107,004	月結60天收款	24.9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註5：已於合併報表沖銷。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5)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山東崇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化學材料製造及買賣	\$ 517,391	註1	\$ 516,982	\$ -	\$ -	\$ 516,982	\$ 39,325	100%	39,325	\$ 870,540	\$ -	註4
嘉興崇舜貿易有限公司	化學材料買賣	8,888	註2	-			-	2,725	100%	2,725	13,591	-	註4

註1：向第三地區公司購買取得。

註2：係由山東崇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轉投資成立。

註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認列基礎係依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4：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註5：實收資本額業已依民國113年6月30日台幣對人民幣匯率4.44：1換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7)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6)
崇舜股份有限公司	\$ 516,982	\$ 592,993	\$ 583,235

註6：依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限額計算(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7：核准金額為美金18,285仟元，與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原幣數相同。惟核准投資金額係依民國113年6月30日之台幣兌美金之匯率32.43:1換算，故造成兩者金額不一致。